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7年度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 目 录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二、2017年度工作报告专项信息

#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京建会审字[2017]第027号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教育基金会：

##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2017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对贵基金会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基础上，审核了后附的贵基金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专项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本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专项信息审核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专项信息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基金会的专项信息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专项信息审核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发表审核意见。

在对贵基金会2017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贵基金会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贵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 五、其他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行政管理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北京建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书芳  
110000210362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丽萍  
110000211970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7年度工作报告专项信息

一、接受捐赠情况和大额捐赠收入情况（单位：人民币元，以下相同）

项 目	现 金	非现金	合 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25,786,542.96	0.00	25,786,542.96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5,611,000.96	0.00	25,611,000.96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4,912,283.96	0.00	4,912,283.96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0,698,717.00	0.00	20,698,717.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175,542.00	0.00	175,542.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61,200.00	0.00	61,20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14,342.00	0.00	114,342.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0.00	0.0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捐赠金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山东德兴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分公司	6,000,000.00	0.00	制度学研究院建设
彬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0.00	法制经济研究院建设
力行中天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网络教育学院
合 计	11,000,000.00	0.00	

二、公开募捐情况

项 目	现 金	实物折合	合 计
一、本年度组织开展募捐活动（0）项，募捐取得的收入	0.00	0.00	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2017年12月31日前本基金会已认定为慈善组织。

### 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末净资产	82,090,738.23
本年度总支出	10,474,909.36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9,859,663.69
管理费用	620,515.57
其他支出	-5,269.9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12.01%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5.92%

### 四、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合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支持中国政法大学教育发展项目	25,786,542.96	9,859,663.69	0.00	0.00	0.00	0.00	9,859,663.69
合 计	25,786,542.96	9,859,663.69	0.00	0.00	0.00	0.00	9,859,663.69

### 五、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情况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支持中国政法大学教育发展项目	中国政法大学	748,646.00	7.59%	奖学金、助学金等
支持中国政法大学教育发展项目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870,000.00	8.82%	出版费
合 计		1,618,646.00	16.41%	

### 六、委托理财

无。

### 七、投资收益

无。

### 八、关联方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中国政法大学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 九、关联交易

无。

### 十、应收款项及客户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0,000.00		280,000.00	26,170.00		26,170.00
1-2年			0.00			0.00
2-3年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280,000.00	0.00	280,000.00	26,170.00	0.00	26,170.00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侯佳儒	230,000.00	82.14%			2016-10-31	差旅费
闫立宇	50,000.00	17.86%			2016-12-1	差旅费
韦婷			15,670.00	59.88%	2017-11-7	华沙论坛费用
李爱君			10,500.00	40.12%	2017-12-14	会议费
合计	280,000.00	100%	26,170.00	100%		

### 十一、预付帐款及客户

无。

### 十二、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力行中天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西安联合职业培训学院	150,000.00			150,000.00
盛世安泰建筑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赵志豪	40,000.00			40,000.00
江西普天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0
冯海霞	100,000.00		100,000.00	0.00
年利达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	50,000.00		50,000.00	0.00
纪振宇	200.00		200.00	0.00
民商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7,800.00		7,800.00	0.00
杨园		3,000,000.00		3,000,000.00
深圳前海亚文仓亚元数字货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陈乐田		500,000.00		500,000.00
彭逸轩		100,000.00		100,000.00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客户备付金		120,101.01		120,101.01
中关村联创军民融合装备产业联盟		100,000.00		100,000.00
陈志毅		100,000.00		100,000.00
蒋海亮		50,000.00		50,000.00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50,000.00		50,000.00
易智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客户备付金		20,300.00		20,300.00
温学鹏		20,000.00		20,000.00
北京舞魂服装店服装租赁费		1,600.00		1,600.00
吴yan交通费		843.00		843.00
北京北邮科技文化交流中心会议费		452.00		452.00
员工社保费和住房公积金	4,677.60	35,230.80	36,705.60	3,202.80
合 计	2,952,677.60	7,098,526.81	2,694,705.60	7,356,498.81

### 十三、预收帐款

无。